

西
川
後
方
國
防
基
本
建
設
大
綱

劉湘題

劉主席上 蔣委員長呈文

竊維長期抗戰、爲國力之較量、非武力之鬥爭、故除當前儲備外、
非有自給自足之開發、不能戰期延長、而收最後之勝利、四川地
大物博、被稱爲復興民族根據、期望既大、責任綦重、然循名覈實、
人未盡其力、地未盡其利、每一念及、慚悚交并、今者寇已深矣、沿
海交通、被敵封鎖、接近戰區、日遭轟炸、四塞之地如西蜀者、舉全
國之力以開發之、在今日實爲急切要圖、茲就調查確實、認爲必
須積極舉辦各事、擬具四川後方國防基本建設大綱、繕呈
鈞鑒、其中有已經着手亟應擴充者、有川省之力難勝、必賴

中央主持者、合無仰懇

鉤座、俯賜察核、准予分飭各該管部會、立案照辦、并提挈進行、國
計民生、實深利賴、謹呈、

四川後方國防基本建設大綱

吾國對日抗戰，將何所恃以操必勝之權？徒恃前方將士，忠勇殺敵，壯烈犧牲，此可以致勝，而不可以必勝。必勝之道，將奈何？在使後方對於長期戰爭，有源源不竭之供給，有堅強不破之力，量，先立於不敗之地，而後始有勝算可操也。

四川地廣物博，據有天險，為後方比較安全大有可為之地，帶國人皆以復興民族最後之根據地目之，故論其地位之重要，不惟關係長期戰爭最後之勝負，亦實為國家民族最後生命之所寄託。

吾人今日對於四川，既真切認識其地位，宜迅速增厚其基礎，在原有各種建設事業，除增進速度，努力完成外，尤宜應非常時期軍需及民生兩面之要求，盡量開發其富有之資源，創立或擴大重要之工業，並修築打通國際路線，及作戰需要之鐵道，以完成後方重心地之國防基本建設。

能如是，則四川之產業經濟交通，不難繼今日受敵人摧毀之重要商埠，而崛起勃興，對於長期抗戰之貢獻，將不僅在兵員陸續之補充，而要在發揮古來所謂天府之國之富力，予國家以最大之供給，此固爲支持長期抗戰必要之圖，亦爲締造新中國

基礎之良謀也，惟茲事體大，宜集中全國之人力財力以共赴之，絕非四川一省之力量所能擔負也。爰本斯義，謹擬基本建設大綱於左：

(二) 盡量開發五大資源

1. 動力資源——煤、石油、水力。

煤，四川煤藏量，據中央地質調查所統計，爲九十八萬七千九百萬公噸，佔全國第三位，即就四川建設廳年餘以來二十餘縣之調查，其確實可靠者，已有五十一萬七千三百餘萬公噸，現僅年產一百二十萬噸左右，即此已知之確藏量，已知之產

額，即可供四千三百餘年之需，若增掘十倍於今日之量，即年採一千二百萬噸，亦可供四百三十餘年之用，而全川產煤縣份約有七十縣之多，則陸續發現者，尚不在此數。

石油，我國石油，東三省既陷於寇，陝甘又已知無望，新疆西康油源亦尙待查測，現今全國可望產油省份，四川實居首位，已由資源委員會於巴縣達縣兩地，從事鑽探，俟獲相當成功徵候，更應循其油脈發達方向，盡量鑽探，前途當不可限量。

水力，全川地勢，西北高而東南低，全川河流，亦多由西北而東南，全川山脈又適多由西而東，故河流坡度本已高峻，而峽谷

復東水下流，可作水力利用之水源，逐處皆是，最著者如岷江，雅河，涪江，渠河，馬邊河，長江上游各流域，皆足供鉅大工業之動力需要，至於小規模灌溉及日用所需之動力，則各流域沿河之地，幾於逐處皆可供用。

2. 金屬資源——鐵，銅，鎳，金，鉛與鋅。

鐵，太平洋區域之儲鐵分佈，以中國位居第一。國內儲鐵豐富之區，除華北外，以長江流域而論，四川又為各省之冠。由夔門以迄於海，各省儲量僅三千餘萬噸，而四川據建設廳二十五年之調查，已得鐵礦藏量約六千五百萬噸，川邊各鐵礦區，其

藏量尙不在內。現我國鋼鐵進口總額年約六十萬噸，開發四川已查知之鐵鑛，以含純鐵平均百分之四十計（綦南鐵鑛區據西部科學院所推算，藏量一千九百餘萬噸，化驗成分百分之五十零），使每年製鐵二十萬噸，可供一百三十年之開採。

銅，銅荒已爲中國一般現象，雲南昔以產銅著，茲亦輸入外銅，四川已由行營着手調查之彭縣銅鑛，其藏量大約在二百萬噸左右，會理爐廠通安銅鑛據可靠之估計，其藏量約有四百三十萬噸，含精銅約三十五萬餘噸。

錫，川省產錫區域，如天全寶興均極豐富，應即開採以應軍需及民用之需要。

金，全中國年產金十二萬兩，川康年產佔其四分之一，現省政府除對各著名岩金積極整理，及派員再度詳勘寧屬岩金外，更竭力提倡廣事淘取沙金，其產量當可激增。

鉛與鋅，中國鉛鋅產地，向以湖南常寧爲主，四川之越雋，金湯，天全，石砫，會理各縣，亦富鉛鋅礦藏，即會理天寶山鋅礦，據建設廳調查推算，亦有二百四十萬噸以上之儲量。

3.化學資源——硫，硝，鹽。

硫，四川礦鐵產地，逐處皆是，爲鍊硫礦製硫酸之唯一原料。全川三十餘縣產硫，其最著者，爲雅屬之天全寶興及華鎣山周圍各縣，總計年產硫礦在三千噸以上，此種原料，可謂取之不竭。

硝，硝石礦在四川尙無發現，雖硝酸鉀之量有限，尙可濟一時之用，而利用空氣液化，以得亞莫尼亞之後，則更可勉強解決硝酸之供給問題。

鹽，四川年產鹽約六百萬擔，皆僅供食用，年來因楚岸滯銷，頗有剩餘，茲以對日抗戰，長蘆鹽田被侵，江浙鹽田停產，川鹽應

大量增加，俾提供下游省分之需要，復利用以作化學資源，供工業及軍用之原料。

4. 糧食資源——米，麥，雜糧。

全川現有糧食作物面積，約為八千萬市畝，年產稻，麥，玉米，甘諸等共約一萬九千萬市石。就原有面積，運用檢定品種，防除病蟲害等方法，要求治標的急速地增加產量十分之一，即增收一千九百餘萬市石。更就邊區竭力開墾，要求雜糧之增加，復從消費方面，力事撙節。現正聯絡農本局建設倉庫，聯絡金融界大量儲押，當可於抗戰期中為相當之貢獻。

5. 服裝資源——棉花、羊毛與皮革。

棉花，四川年產棉花五十餘萬擔，棉田佔一百六十餘萬畝，若盡數種植改良棉，則可產棉花六十六萬餘擔，改良棉開始推廣於二十五年，二十七年可達九萬畝，二十八年可達五十萬畝，二十九年增加棉田至二百五十萬畝，可產花一百萬擔，除三十萬擔作絮襖使用外，猶可供二十萬紗錠之需要。

羊毛與皮革，四川羊毛產量甚微，年僅百餘萬斤，但華北羊毛市場既遭破壞，應一面利用邊區廣大牧場，從事繁殖，一面吸收青甘羊毛，以資利用。至牛羊皮，過去年輸出約二百萬元，而

他方面又有大量熟皮輸入，故應盡量自行製造，以資軍裝需要。

(二)創立或擴充八大工業

1. 鋼鐵部門

重慶已設有小型鍊鋼廠，惟係收集機器廢鐵，尙未能利用川產生鐵，現建設廳正努力計劃土法冶鐵之稍加改良，使能製灰口生鐵，在不能建立大規模之新式製鐵廠時，即應用此等土法改良設備，大量增產，以供擴大現有鍊鋼廠及一般機用鐵之需要。

2. 鍊銅部門

治銅之條件，較便於治鐵，行營設立之彭縣銅鑛局，應設法完成新式設備從事冶鍊，若因戰爭影響，急切無法安裝，應改良土法，廣為採治，同時開採會理銅鑛，以求產量增加。

3. 兵工部門

a. 宜酌將他省之兵工廠，移設於四川相當地方，金陵兵工廠已有移設重慶之決定，省府當一切予以協助。

b. 利用四川現有軍民之修造兵器設備，使最低度能擔任小型軍火之補充，及軍器修理之工作。

4. 機器部門

省內小規模之母機設備，尙屬完全，應加以擴充，并歡迎上海各廠一部分遷到重慶，使能：

a. 增造基本機器；

b. 製造一般農業工業及軍需之小型機器。

c. 修理汽車；

d. 修理飛機；

5. 基本化學部門

利用藏量豐富之礦鐵鹽，與可濟一時之硝（硝酸鉀）謀硫酸

鹽酸硝酸之供給，至鹽基類，則由電解食鹽以得鈉，其量尙不虞匱乏，已聯絡永利化學公司，在自井設一分廠，惟鉀之產量，恐不甚豐，鹽務局亦正從事籌設鉀廠，安莫尼亞則利用空氣中之氮，惟非有完全新式設備莫辦，但終有可圖之道也。有此酸醸之基本原料，而後可應軍用化學之需求。

6. 水坭部門

重慶已有年產三十萬桶之水坭廠，過去全國產量為一百八十萬桶，今已大半毀於戰爭，故對於四川之水坭廠，應盡力扶持，以謀擴大其產量。

7. 紡織部門

四川土棉可紡製十二支紗，惟目前產量，即撙節絮襪之消費，所餘亦僅敷一萬錠之廠用，如待改良棉之推廣，又須到二十九年始有大量之希望。但目前因滬漢受戰爭威脅，鄂陝棉產可轉供四川創立紡紗廠之需，一面待四川改良棉之逐年增加，而逐增錠數，前途當有把握。已聯金城銀行組織嘉陵紡紗廠，購買江蘇現有紗機運到四川開工紡製，紡織機器單位頗少，四川造機力量，可任仿製，只調派技術人員到川，即可着手規劃，以求實現。

8. 伐木部門 附設造紙部

四川邊區如松理，茂汶，天全，寶興，峨邊等縣成材林木非常豐富，宜次第開發，已聯鐵實兩部及川黔公司，在峨邊設立伐木公司，設計採伐搬運，則修築鐵道之枕木，造紙需用之木漿，及建築所用之材料，皆可供給。

四川小紙廠甚多，其原料較豐而產量較多者，厥為樂山與夾江兩縣，每年所產約一萬三千噸，但全屬民營，資本頗不充實，製造亦係人工，未用機器，宜由政府予以補助，使其增加生產，倘改用機器，則更當成爲一種大產業。

(三)次第修築三大鐵道：

1.修築成昆鐵路。

企圖由昆明接滇越線，增一國際道路，並遶道寧屬，開發該區寶藏，並增加鐵路之給養，已聯鐵部派遣測量隊着手測量。

2.修築成寶鐵路。

企圖便利華北作戰輸運上之需要，並為陝省棉產增一出路，已由鐵部積極進行。

3.完成成渝鐵路。

企圖便利長江下游作戰輸運上之需要，並便利成渝糧食

燃料之交換，現正趕工建設中。

(四)爲實現以上資源工業鐵道三大項建設，應使四川金融活動，並籌集鉅額資金：

1.由中央特定辦法，使四川金融活動，達到四川物產得盡量化為活動資金，以應用於生產事業。

2.歡迎省外金融界及工商業界組織投資團體，大量向四川生產事業投入資金。

3.派員分赴海外，歡迎僑胞投資。

(五)爲推動本計劃之進行，設立統籌機關。

1. 設立四川後方國防基本建設統籌委員會。

2. 由中央特派大員會同四川省主席商訂組織辦法，並主持統籌事宜。

3. 統籌委員會之職責。

- a. 統籌本計劃各種建設工作之進行步驟。
- b. 擬定本計劃各種建設工作之具體辦法。
- c. 調整本計劃各種建設工作。
- d. 分別建設事項之性質劃清中央與地方之權責。
- e. 督促視導本計劃各種建設工作之進行。

1. 建議本計劃以外急要的建設事項。

(六) 為促進本計劃之實現與完成應普及後方國防基本建設運動。

1. 提供本計劃之進行狀況，所有一切材料於中央宣傳部及軍委會第二部介紹於各省，以促起各方面之贊助。

2. 與全國產業、教育、文化各界，聯合造起促成本計劃實現之運動。

3. 以左列簡單口號，為造起四川後方建設運動之目標。

我們集中全國力量。

完成四川後方建設。

盡量開發五大資源。

創立擴充八大工業。

修築完成三大鐵道。

充實長期抗戰能力。

打倒日本帝國主義。

復興中華民族。

創造世界和平。



